**附件：**

**1.更正内容**

**更正事项一**

原项目采购变化，中止采购活动，具体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更正为**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更正事项二**

原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6.3.4

**更正为**

6.3.4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向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发起谈判磋商环节，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提醒（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在规定的回答期限内完成回答内容。（请各供应商在本项目评审或磋商活动未结束前不能从交易平台供应商端口下线或离线，要不间断刷新，防止下线或离线。）**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除外）**，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不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做无效标处理。**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更正事项三**

原采购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

|  |  |
| --- | --- |
| 履约能力（5分） | 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涉密集成乙级及以上（运行维护）资质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运营类）得1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三级服务资质得1分，二级（及以上）服务资质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更正为**

|  |  |
| --- | --- |
| 履约能力（5分） | 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涉密集成乙级及以上（运行维护）资质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或运维服务厂家**具有有效的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运营类）得1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或运维服务厂家**具有有效的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的三级安全运维服务资质得1分，二级（及以上）安全运维服务资质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2.其他内容不变。**

**3.请潜在供应商及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更正后的采购文件。**